

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组织规程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有效推进和日常经营管理的有效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制定本规程。

第二章 董事会

第二条 本公司设立董事会，董事会的相关规定见《公司章程》。

第三章 战略委员会

第三条 公司设立战略委员会，向董事会汇报工作。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短期、中期以及长期发展战略进行研究，并在此基础上制定公司发展目标和战略规划。

第四章 薪酬管理委员会

第四条 公司设立薪酬管理委员会，向董事会汇报工作。薪酬委员会负责讨论研究年度薪酬福利计划和方案、绩效考核体系、长期激励方案、审批年度薪酬调整方案、研究管理层的考核办法等。

第五条 人力资源部是薪酬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，负责日常联络和日常工作组织，执行薪酬管理委员会的各项决议。

第五章 风险与内控委员会

第六条 公司设立风险与内控委员会，作为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的最高决策机构，向董事会汇报工作。

第七条 风险与内控委员会统一处理公司各类重大风险事件，并做出风险处理决策；提出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；负责公司内控机制和内控制度的建设、修改和完善，同时对各项内控制度的实施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。

第六章 评级标准委员会及信用评级委员会

第八条 为使评级业务具有更高的独立性和专业性，保证评级业务的一致性和持续性，公司设立评级标准委员会，向董事会汇报工作。评级标准委员会负责制定评级标准、制定公司评级业务的发展战略，并在信用评级委员会有争议时仲裁争议。

第九条 评级标准委员会下设信用评级委员会，负责公司评审机制以及相关制度的建设，不定期召开信用评级评审会，签发各类评审相关文件，向评级标准委员会负责。

第七章 公司管理人员及部门设置

第十条 公司管理层含公司总经理(总裁)和副总经理(副总裁)。公司总经理（总裁）由董事会决议通过并任命，公司总经理（总裁）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最高负责人。公司设副总经理（副总裁）若干名。

第十一条 部门设置

（一）评级业务部门

1、为保证公司评级业务的独立性，评级业务的管理与日常运营管理和市场管理分离，并制定业务防火墙制度防止管理和市场行为与

评级行为产生利益冲突。公司设评级总监职位，向总经理（总裁）汇报工作。

2、评级业务部门按业务种类划分工商企业评级部、金融机构评级部、结构融资评级部和信贷评级部。

（二）市场部门：公司设立业务发展部和战略客户及投资者服务部，负责全国范围内的评级业务市场开拓，积极开拓客户资源和渠道，搭建和完善公司的业务渠道体系，完成公司年度收入指标，树立业内良好品牌与口碑。

（三）研究部门：公司设立研究部，负责评级产品的评级方法体系和评级模型的开发，宏观经济政策与行业研究，开展评级理论创新研究。

（四）创新部门：公司设立创新业务部，负责创新评级业务的开拓与方法研究。

（五）内部监督部门：公司设立合规部，负责公司的风险管控和合规管理，负责公司对外信息披露与监管报备，并接受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与检查，该部门负责人定期向董事会提交合规报告，并可以建议公司管理部门对员工违规行为进行处罚。

（六）运营部门：公司设立综合服务办公室、行政事务部、人力资源部、财务部、信息技术部、业务支持部等部门负责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及重大活动组织策划、行政管理、人事管理、财务管理、技术管理以及分子公司管理等各项工作。

第八章 附则

第十二条 本规程经公司办公会通过生效后生效。本规程条文的增减、变更需经公司办公会通过，并向董事会做工作汇报。